# 主播拍摄知识产权归属及肖像权使用合同

**甲方（归属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乙方（主播）： ，**身份证号： 。

鉴于乙方为甲方员工，职务是主播，工作内容为直播、拍摄录制视频广告和广告图片。双方就乙方在职期间作为主播进行直播、录播、短视频拍摄和广告视频或图片拍摄的知识产权归属和乙方肖像权使用等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1 乙方任职主播期间，甲方作为公司和拍摄方，有拍摄和录制乙方的权利，并享有拍摄和录制作品的使用权、所有权、著作权及乙方肖像使用权等全部权利。乙方不享有拍摄和录制作品的著作权和所有权。

1.2乙方同意作为甲方的视频广告和图片广告的被拍摄主播，允许甲方以乙方为主播进行拍摄和录制。乙方在职期间的所有作品，乙方允许甲方无偿使用自己的肖像权，乙方允许甲方许诺或授权任何第三方无偿使用自己的肖像权。乙方上述肖像权授权使用的期限为永久。乙方无论是在职期间或者离职后，不影响乙方关于上述肖像权的授权。乙方许诺甲方或第三方适用范围：抖音、快手、拼多多平台等线上平台和线下广告宣传平台。

1.3乙方知悉甲方可能接受第三方委托进行直播卖货、录播卖货、短视频拍摄、短视频拍摄和广告视频或图片拍摄。甲方在视频或图片拍摄完成后，可能会将视频和图片的作品著作权和乙方授权的肖像权使用权等权利转让给第三方永久使用或许诺第三方永久使用，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

### 第二条 主播照片的用途及适用范围

2.1 乙方参与摄制的图片和视频的作品的著作权，发表权、出版权，发行权，传播权、获得报酬权、转让权、肖像权等全部知识产权权利均属甲方单独所有，甲方有权对上述权利进行部分或全部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许诺第三方使用。

2.2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将载有乙方肖像作品用于宣传、展示、展览、销售、使用、许诺他人使用、传播、转让等合法用途。

2.4 乙方同意甲方在后期制作和视频制作中对肖像作品进行技术处理。

2.5乙方任何情况下，不得影响甲方及甲方授权使用的第三方正常使用甲方摄制的含有乙方肖像权的视频和照片的作品及乙方肖像权的使用。如乙方违反本约定导致甲方及甲方授权的第三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人民币，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以损失为准。

### 第三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甲方每月向乙方支付的劳动报酬。除上述劳动报酬外，甲方或受让方无需再支付乙方其他任何费用。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应严格遵守，如一方违约，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担保费和差旅费）。

2. 如乙方违反违反本协议约定，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 .00元人民币。

###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提交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六条 其他

6.3 本合同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6.4上述合同内容乙方及乙方监护人已经认真阅读完毕，并都自愿签署本协议。**

（以上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